

2006年《中级经济法》学习方法解析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71/2021_2022_2006_E5_B9_B4_E3_80_8A_c44_71978.htm

纵观近几年的会计职称经济法的题目，可以看出，他们的内容都有是教材上的内容，绝不会出一些教材上所没有的题目。这些题目与教材的关系的表现无非有三种形式，一是教材上的原话，主要体现在单项选择题、多项选择题和判断题；二是在对教材理解的基础上所做的归纳，主要体现在简答题（实际上这应当是比较难的题，因为你要想从教材中归纳出所要出的简答题的要点是很困难的，简答题一般是以要点记分的）；三是在对教材上的有关内容理解的基础上所做出的推断，主要体现在计算题和综合题，之所以称为是“推断”是因为现实中的情况是十分复杂的，所出的题目只是对现实中的复杂情况作最简单的抽象，比如会计职称法律（税法除外）的考察只考察到，全国人大或常委会所制订的法律，而没有考察相应的司法解释或行政法规。正因为是推断，所以做这类题目，并不须要死记硬背，只须对有关的知识点理解即可。改版式的会计职称经济法正是在对以上理解的基础上，努力使之符合会计职称经济法的考试的需要。改版后的会计职称经济法有以下特征：1. 要点化、逻辑化、系统化。记忆是一切考试的基础，在经济法考试中，对经济法规的记忆尤为重要。在经济法的记忆中，大家是否认为经济法规那么多，根本没有办法记住，实际并没有理解经济法规定的相关含义，只要理解其含义，并且使之要点化、逻辑化并在此基础上使之系统。这样做，对细节的记忆也许效果不好，但是这首先从体系上作了一总的把

握，在总体的基础上才可更好的理解细节的概念。实际如果对法规的理解作到此地步，即可应付会计职称考试的选择题、判断题，对计算题、简答题、综合题的解决有重大的帮助（要真正应付计算题、简答题、综合题还要对有关内容作重点掌握）。要点化、逻辑化、系统化是新版会计职称经济法的核心，如合同的履行的规则，分为三点，一是未约定内容的确定，二是涉及第三人的履行，三是合同履行中的抗辩权。第一点又分为6点：（1）质量要求不明确的；（2）价款或者报酬不明确；（3）履行地点不明确；（4）履行期限不明确的；（5）履行方式不明确的；（6）履行费用的负担不明确。第二点分2点：（1）向第三人履行的合同；（2）由第三人履行的合同。第三点可分为3点：（1）同时履行抗辩权；（2）后履行抗辩权；（3）不安抗辩权。这3种抗辩权又是按每种抗辩权的条件，适用情形，效力这三个方面的逻辑体系来展开。要点化是指每一讲都是明确的（一）、（二）、（三）、1、2、3、...的要点来组织的，每一个要点之间存在着逻辑关系。如上述例子中合同履行中的三点中的关系，以及每一点的（1）、（2）、（3）...之间的关系，这些关系之间的形成了严谨的逻辑体系。在学习中，要仔细研究这些逻辑关系，在研究的基础上记忆这些内容，是一种比较便捷的记忆经济法的复杂内容的有效方式。本文认为这对经济法的学习将会有大裨益。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